

关于对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18 号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0 日晚间，你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青宝香港拟以 0 港元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瑞杰收购其所持宝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拟更名为：“保尔利德元宇宙数字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尔利德”）51% 股权，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请详细披露标的公司保尔利德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设立时间、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等，并说明本次转让对价为 0 元的定价依据以及合理性。

2. 请说明你公司收购李瑞杰持有的保尔利德 51% 股权，剩余 49% 股权未纳入收购范围的具体原因，并说明本次交易的合理性、合规性，是否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的情形，公司是否存在防范利益输送的相关措施。

3. 请结合前述问题的回复及保尔利德经营情况、核心竞争力、与元宇宙业务关联性等情况说明本次交易的合理性与必要性及本次交易的真实目的。

4. 你公司独立董事从程序性和公平性角度对本次交易发表了同

意意见。请你公司独立董事详细说明针对上述收购事项所做的核实工作，是否核实上述交易的交易背景、交易目的、商业逻辑及交易必要性，发表同意意见的相关依据，是否已勤勉尽责，意见是否具有独立性和谨慎性，是否受到了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单位和人员的影响。

5. 你公司称，保尔利德希望成为游戏 UGC 平台的先驱者，通过游戏相连全世界，为用户、内容创作者以及项目方提供一个可以想象、创造并且实践的空间。

(1) 请详细说明保尔利德有希望成为 UGC 平台先驱者的表述依据，是否具有相应的技术储备和技术人员，是否存在偏离实际情况。

(2) 请详细披露截至目前，保尔利德在元宇宙领域开展相关布局的具体内容，元宇宙相关业务收入、净利润的实现情况，元宇宙业务研发投入、研发进度、核心技术掌握情况，预计相关产品落地情况，相关成果转化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3) 请说明保尔利德在元宇宙方面的近期业务开展情况是否会对你公司短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4) 请详细说明公司在本次信息披露中披露公司拟将标的公司改名与元宇宙相关名称的原因，并结合前述问题的回复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公司是否存在故意制造热点、噱头等情形。

6. 你公司披露称，宝德投资、宝德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瑞杰拟减持不超过 7,860,411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

(1) 请详细说明在公司控股股东拟减持的时间点多次披露元宇宙

相关事项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公司是否存在为配合上述公司或人员减持而故意炒作，抬高股价的情形。

(2) 请详细说明本次收购事项的发起人、主要决策人，公司董事长李瑞杰是否参与，李瑞杰是否存在主导上述收购并操纵公司信息披露配合其减持的情形。

7. 近期，你公司公告中频繁出现元宇宙相关概念，我部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两次发关注函，重点关注你公司元宇宙概念相关情况。

(1) 请核实公司本次收购事项是否达到信息披露标准，是否为自愿性信息披露，如是，请说明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的原则，前期自愿性信息披露的情况，此次披露是否与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原则一致，公司是否存在利用自愿性信息披露蹭热点的情形。

(2) 针对你公司公告频繁出现元宇宙概念相关表述的情况，请详细说明是否存在屡次故意蹭热点、博取市场关注等情形。

8. 2022 年 1 月 7 日，你公司公告称收到深圳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深圳证监局发现你公司存在三会运作、记录、表决不规范、关联方管理不规范、内幕信息管理不规范等问题。请你公司说明在此次交易中审议程序、关联方管理、内幕信息管理等方面的具体情况，公司是否已按深圳局的要求完成整改，并说明你公司已采取的整改措施及具体的整改情况。

请你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

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年1月11日